

實名投訴僱主欠供MPF 工友遭秋後算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趙虹)設立強積金(MPF)旨在保障僱員退休生活,僱主如沒有為僱員供款,已違反條例且可被檢控。工聯會昨日控訴指,去年已收到工友求助指僱主拖欠供款,向積金局實名投訴更遭到解僱,故工友為「保飯碗」敢怒不敢言,相信受影響工友多達逾500名。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陸頌雄昨日指,現行投訴門檻過高,且罰則阻嚇力不高,令不良僱主心存僥倖,促請積金局檢控時可免除僱員作證,以及把重複違反的僱主放進「黑名單」,讓公眾一目了然。

被拖3萬投訴 公司發現即炒

現年51歲的陳先生2013年9月入職一間運輸公司任職司機。由2015年1月至12月,陳先生發現薪金單雖列明

已扣強積金,惟實際上僱主並沒有供款,總共拖欠約3萬元。

他表示,其後向積金局投訴後,僱主將拖欠的供款全數供回,不過不久又故態復萌,再次拖欠約3萬元供款,故決定再次向積金局投訴,但去年5月公司以「工作態度有問題」為由解僱了他。

陳先生批評,積金局要求實名投訴,又要簽署「披露投訴人身份同意書」,令公司知道哪名員工投訴,其後作出解僱等報復行為。

他認為,有關機制根本不能幫助處於弱勢的工友,反令他們為「保飯碗」而敢怒不敢言,僱主只會愈來愈有恃無恐。

貨櫃運輸業職工總會主席陳迪手表示,如陳先生的被拖欠強積金情況決非

單一事件,去年已收到3宗工友求助的同類個案,估計影響人數多達逾500名工友。

他又指,不少工友反映積金局現行的投訴機制,如同「恰工友」,不明白銀行、保險公司等受託人已有齊所有供款單據,但積金局仍遲遲不採取行動,更要求投訴者轉為控方證人方可進行刑事檢控,忽略了工友的實際處境,更忽視僱主拖欠強積金的情況,有縱容之嫌。

陸頌雄促設拖數「黑名單」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陸頌雄則引述數字指,過去5年間,積金局每年的投訴僱主數字均維持於3,000宗至4,000宗,而拖欠供款檢控數字卻拾級而下,由



陳先生(左二)批評積金局的投訴機制根本不能幫助處於弱勢的工友。左三為陳迪手、左四為陸頌雄。

2012年至2013年度的1,473宗,急跌至2015至2016年度的383宗,最終罪名成立的僅有282宗,數字相差太大。他認為,現時的投訴門檻過高,且罰則阻嚇力不高,更令不良僱主心存僥倖。

陸頌雄促請積金局跟進相關違反個案時,應免除僱員作證,以及把持續及重複拖欠供款的僱主放進「黑名單」資料庫,讓公眾一目了然,同時亦應即時檢控拖欠供款的嚴重個案。

搶客變打客 地產代理開片

3女街頭激鬥起飛腳 「海之戀」推售樓盤又出事



黑衣地產女代理數度起飛腳踢對方。網上截圖



女途人(左)與黑衣地產女代理互相講手。網上截圖



黑衣地產女代理踢向對方大腿。網上截圖



地產代理監管局人員(黑背心)事後到場調查打架事件。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涉打架被捕女途人稱傷往醫院治理。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荃灣新樓盤「海之戀」推售,連日在尖沙咀柯士甸道的新樓盤示範單位外,佈滿地產代理爭相向途人推銷,昨午懷疑有女途人不堪滋擾,與3名女地產代理發生爭執,其後更發生毆鬥,有人數度起飛腳踢對方,警員到場經調查後,以涉嫌在公眾地方打架罪,拘捕涉案女途人及兩名女地產代理。

被捕3名女子,分別為48歲姓葉女途人、37歲姓孫女子和25歲姓陳女子,3人俱涉嫌在公眾地方打架被捕及帶署拘查。其中葉婦報稱臉和手部受傷,須先往醫院救治再帶署。兩名女地產代理均屬同一間地產代理公司,其中孫女領有正式地產代理執照,她在事件中亦報稱有傷,但經現場治理後拒絕送院,而陳女則尚未有正式地產代理執照,她在事件中未有受傷。

案發現場為柯士甸道龍堡國際賓館地下對開行人路,該處附近正有推售中的荃灣新樓盤「海之戀」的示範單位,吸引不少市民前來參觀,連日來不少地產代理亦在現場搶客推銷。

據悉,前日亦曾發生有十多名地產代理為搶客,爭相包圍兩名到來參觀示範單位的女市民,混亂中有人受驚大叫非禮,最終驚動樓盤發展商的職員現身干涉,始替兩名女事主解圍。豈料至昨日發生更嚴重的打架事件。

女事主拒拿傳單 不堪被滋擾

昨早約11時半,葉婦步經上址行人路,現場消息稱,有女地產代理立即上前向她派發傳單、樓盤資料及卡片,其間葉婦拒絕拿取,但有人仍「死纏爛打」推

銷,更有其他地產代理加入搶客。葉婦疑不堪滋擾而惡言相向,有人即反唇相譏。雙方初則口角,繼而動武,吸引大批途人及地產代理圍觀及用手机拍攝。

地上散滿樓盤廣告 警拘捕3人

從網上流傳片段所見,涉案女事主與3名懷疑女地產代理爭執,言語間更不斷爆出口角,其間有人圍攻女事主,其中有較胖壯的女子更數度起飛腳踢對方,女事主一度出手還擊,但寡不敵眾,一度跌在地上,現場地上散滿樓盤廣告單張及資料等文件。

警員其後接報到場控制場面,經調查後將3名涉嫌打架女子拘捕。案件交由尖警區刑事調查隊跟進。地產代理監管局事後亦派員到場調查了解。

地產代理監管局表示,一向關注地產代理在參與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時的操守和秩序,亦會到新盤銷售處巡查,但局方不會評論個別樓盤的情況。

根據指引,地產代理進行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活動,不可有過分推銷的行為,例如阻礙行人,即使途人表明沒興趣購買該物業,仍然不斷游說及向其招攬生意等等行為。

82歲翁駕紅VAN 撞死62歲阿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一名82歲高齡老司機,前晚駕紅頂小巴(紅VAN)在元朗錦田公路撞倒一名過馬路六旬翁,事主飛彈逾7米外,當場頭破血流重傷昏迷,送院搶救延至昨凌晨不治,警方事後拘捕肇事高齡司機調查,並呼籲目擊者或有任何資料提供人士與警方聯絡。

高齡司機被捕 籲目擊者報料

遭撞斃老翁姓陳(62歲),頭部嚴重受傷昏迷,經送元朗博愛醫院搶救後,再被轉送屯門醫院救治,惜延至昨日凌晨1時03分證實傷重不治。

被捕小巴司機姓麥(82歲),事後通過

呼吸酒精測試,他涉嫌「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被帶署拘查,至昨日凌晨始獲准保釋,本月下旬向警方報到。

據同一路線的小巴司機透露,麥已駕駛該線逾20年,開工時間為中午12時至凌晨12時,他雖年逾八旬,但仍身體健康,通常一周只開工兩三天,平日駕車穩陣,駕駛小巴並無問題。

撞飛7米 擋風玻璃爆裂

事發於前晚8時20分,肇事的18號線紅VAN往來上水龍琛里及元朗裕景坊,當時由麥翁駕駛,沿錦田公路駛往元朗方向,至八鄉警署附近時,突有一名長者由路邊

步出橫過馬路,司機收掣不及,右車頭將對方撞飛逾7米外墮地昏迷。肇事小巴擋風玻璃爆裂,傷者一對拖鞋跌在小巴車底。新界北總區交通部意外調查隊事後接手跟進,呼籲任何人如目睹意外發生或有任何資料提供,可致電3661 3956與調查人員聯絡。

有業內人士指出,紅VAN司機大部分是向車主租車開工的自僱人士,但近年鮮有年輕司機入行,令行內司機年齡偏高,通常年紀逾60歲。

根據香港法例,年過60歲的長者如要繼續駕駛,必須每3年續領一次駕駛執照;年滿70歲長者續牌,更須遞交由註冊醫生簽



涉撞死過路老翁的年邁小巴司機在車內接受警員查問。電視圖片

發的《體格檢驗證明書》,以證明申請者適合駕駛。運輸署署長有權因申請者健康問題而拒絕簽發執照。



駕駛私家車男女將座駕泊於傷健人士過路處,令輪椅人士不能過路,斥到場調停警員。fb截圖

阻輪椅婦過馬路 違泊男女極醜惡

傷健人士行動不便,近年政府增設更多無障礙設施加以輔助。昨日有網民在facebook上載一段短片,指在香港仔街頭有一對駕駛寶馬房車的男女將座駕泊於傷健人士過路處,阻礙輪椅人士過馬路。

片段中男女反指到場調停警員態度惡劣,明言會投訴,該名女子更以粗口「×你老×」辱罵警員。

片段中,該名女子高聲與警員爭論,男子並以手機拍攝警員,引來不少路人圍觀。有路人指出男女不是,女子即斥對方不在現場,不知發生何事,警員則反駁指「街坊就係講道理」,又解釋指私家車不應阻礙傷健人士過路處,女子則聲稱「佢有人權我都有人權」。

及後男子移車騰出空位,女子喝罵輪椅上的老婦「仲唔走」,又斥對方「搞事」,最後輪椅婆婆在另一警員護送下離開。

上載短片者批評該男女「打橫嚟講」,大多網友亦不齒他們的行為而「派鞭」,也有人留言痛斥男女,「梁嘉樂」直指該女子「潑婦罵街,自己違泊阻住人仲聲大夾惡」。「Henry Tang」問道:「點解可以咁無賴?」有網民就支持警員,「Alan Tang」指「前線警員真難做」,「Jacky Chiu」則表示:「講咁多嘢乜,又唔係咪錄位,可以泊車咩,抄佢牌啦!」

撞斃拾荒翁不顧去 死者女籲的哥自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六旬拾荒翁前日在九龍城慘遭的士撞斃,涉案冷血司機卻不顧而去,死者家人及親友昨晨到現場路祭招魂,場面哀傷,其中死者女兒希望涉案司機「良心發現」,盡快向警方自首。

昨日早上10時許,姓雷(60歲)死者的女兒和6名男女親友,一行7人帶備冥錢及生果等祭品,聯同一名道士到達太子道西近嘉道理道的車禍現場進行路祭及招魂,儀式約半小時後結束,其間各人神情哀傷。

死者的女兒表示,父親獨居長沙灣,她與家人另有家庭,她希望涉案的士司機「良心發現」,盡快向警方自首,承擔自己的責任。

落車晚損毀情況竟唔救人

是宗奪命車禍發生於前日凌晨4時許,一輛的士將推着手推車橫過馬路的雷姓拾荒翁撞倒,他飛彈15米外當場重傷昏迷,肇事司機事後雖有停車,惟只落車查看的士損毀情況,並無理會傷者,僅留下一句:「撞到人嘍!」即返回的士不顧而去。雷其後送院證實傷重不治。

警方事後翻查現場附近的「天眼」片段後,呼籲涉案司機「自首」,至當晚更在警察facebook專頁上,以「全城追兇」為題,發放有關片段,呼籲目擊者或有任何資料提供人士致電3664 9000或3661 9023與調查人員聯絡,惟至昨日警方仍未有涉案的士及司機的下落。

青年路邊車瞓覺 警截查揭藏刀偷車



警員在私家車內檢獲利刀,司機涉案當場被制服拘捕。網上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警方昨在尖沙咀執行反罪惡巡邏期間,發現一名正在路邊私家車內睡覺的男

子,其司機位疑有可疑物件,遂通報上峰增援及要求司機下車接受調查,結果當場搜出兩把牛肉刀、多個口罩及手套等物件,其後更揭發他涉嫌擅取交通工具,遂將他拘捕帶署拘查。

被捕男子姓杜(23歲),涉嫌「藏有攻擊性武器」及「擅自取去交通工具」罪名被拘查。

警方是於昨午在尖沙咀金巴利道、加速威老道一帶進行反罪惡巡邏行動。至中午12時45分,有警員巡經加

拿芬道20號對出,發現一輛深色私家車違例停泊路邊,車內有一名男子正在司機位上睡覺,遂上前擬拍醒他進行票控及調查,惟當警員走近時,卻發現司機位下方疑藏有可疑物件,立即通知上峰要求增援。

未幾,多名警員到場包圍私家車並喝令司機落車接受調查,其間在司機位下起獲兩把長約40厘米的牛肉刀,多個口罩及手套等物件,警員遂以涉嫌「藏有攻擊性武器」罪名將他拘捕,另又根據涉案私家車資料聯絡車主調查,由於車主否認有將車輛借予他人,被捕男子因而再涉「擅自取去交通工具」被帶回警署拘查,案件交由油尖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九隊跟進。

未幾,警員及救護員到場,證實肇事司機並無受傷或被困,惟經警員調查,揭發他的駕駛執照早前已被取消外,失事私家車早前亦已在上述水區報失。另警員又在車廂內發現一批爆竊工具,警方不排除有人正駕駛失車外出犯案,遂將司機拘捕,其後再召來搜索犬協助,進一步搜查車輛是否仍藏有其他違禁品,但無發現。

停牌男「自炒」被困 揭偷車擬去爆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一輛私家車昨凌晨在天水圍天耀路「自炒」失事撞欄,警員到場調查,除揭發司機停牌駕駛外,更發現其所駕車輛為失車,又在車廂內發現一批爆竊工具,不排除有人偷車後正擬往作案,司機涉嫌4宗罪被捕拘查。

被捕男子姓周(33歲),涉嫌「停牌期間駕駛」、「擅自取去交通工具」、「無第三者保險下駕駛」及「藏有爆竊工具」共4宗罪被捕拘查。昨日凌晨1時許,一輛私家車沿天水圍天耀路行駛,至屏廈路交界處突然失控,車頭猛撞向路旁鐵欄,其他駕駛者見狀,懷疑有人受傷被困,代為報警。